

蔡仪文集



CAI YI WEN JI

8

中国文联出版社

蔡仪文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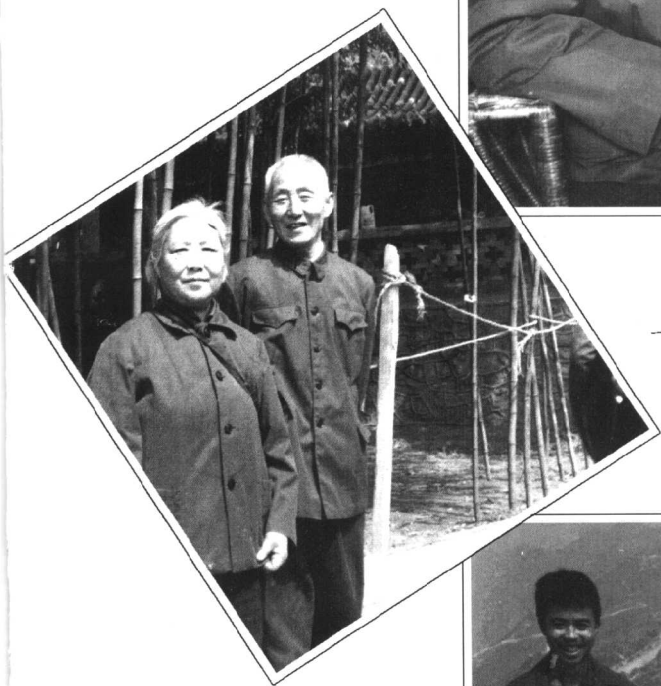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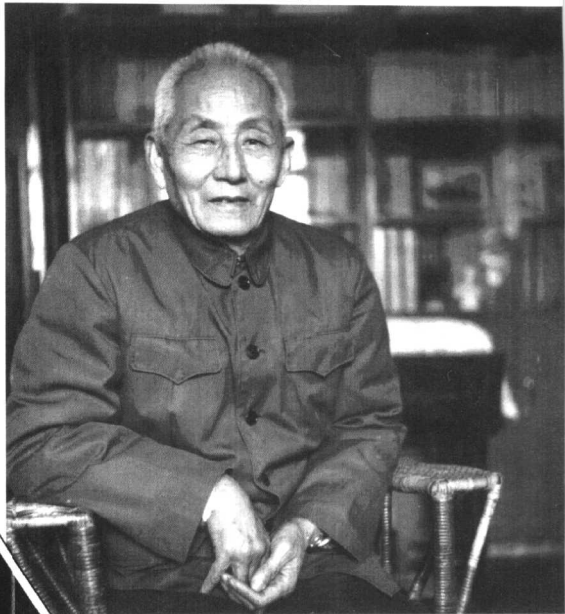
乙卯
秋

CAI YI WEN JI



中国文联出版社

电影学院邓伟为拍小照



一九八一年在潭柘寺

一九八四年在长城拍
录象与学生合照。前坐者
刘晨光。二排左起：杨杰、
严昭柱、乔象钟、王焱、
蔡仪、王庆璠。后立者杨
宗兰。





庆贺八十寿诞及从事学术活动六十周年会议：

前左起：冯植正、何文轩、钱中文、王燎荧、余冠英、蔡仪、吴世昌、王平凡、刘再复、马良春、王宏建。

后左起：钱竞、吴毓敏、严照柱、毛崇杰、许明、苏志宏、王善忠、涂武生、张国民、乔象钟、杨汉池、王庆璠、汤学智、王德和。



文学所八一届研究生毕业合影

目 录

文学论初步

- 一 文学是什么呢? (3)
- 二 文学是为什么的呢? (16)
- 三 文学是怎样发生和发展的呢? (23)

文学常识

- 一 为什么要学点文学? (37)
- 二 文学是生活的教科书 (41)
- 三 文学作品的形象性 (47)
- 四 文学作品的真实性 (53)
- 五 文学作品的体现阶级意识 (58)
- 六 文学作品的创造典型形象 (64)
- 七 诗歌中形象的典型性 (69)
- 八 文学作品的思想性 (76)
- 九 文学的美感教育作用 (82)
- 十 为了成为共产主义者 (88)

文学概论

第一章 文学是反映社会生活的特殊的意识形态

- 第一节 文学是社会生活的反映 (97)
- 第二节 文学是社会生活的形象的反映 (113)
- 第三节 文学是语言的艺术 (125)

第二章 文学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

- 第一节 文学是社会的上层建筑 (131)
- 第二节 文学和政治的关系 (137)
- 第三节 无产阶级文学是为人民群众的 (157)

第三章 文学的发生和发展

- 第一节 文学的起源 (172)
- 第二节 文学发展的社会根源 (176)
- 第三节 文学发展中的继承、革新和各民族
文学的相互影响 (192)
- 第四节 百花齐放、推陈出新是社会主义文学
发展的规律 (211)

第四章 文学作品的内容和形式

- 第一节 文学作品内容和形式的关系 (217)
- 第二节 文学作品的内容和形式诸因素 (225)
- 第三节 文学作品的语言 (237)
- 第四节 文学作品的风格 (254)

第五章 文学作品的种类和体裁

- 第一节 文学作品的种类和体裁的区分 (263)
- 第二节 叙事文学 (270)
- 第三节 抒情文学 (278)
- 第四节 戏剧文学 (285)

第六章 文学的创作过程

- 第一节 创作过程是对生活的艺术的认识
并表现的过程…………… (294)
- 第二节 创作过程中思维活动…………… (309)
- 第三节 作家的修养…………… (317)

第七章 文学的创作方法

- 第一节 创作方法和世界观…………… (327)
- 第二节 文学史上的创作方法…………… (334)
- 第三节 社会主义现实主义…………… (343)
- 第四节 革命现实主义和革命浪漫主义相结合…………… (349)

第八章 文学欣赏

- 第一节 文学欣赏的特点及其过程…………… (356)
- 第二节 文学欣赏的意义…………… (366)

第九章 文学批评

- 第一节 文学批评的性质和任务…………… (375)
- 第二节 文学批评的标准…………… (384)
- 第三节 文学批评家的修养…………… (400)

文学论初步^①

① 编者注：《文学论初步》于1949年5月在哈尔滨发行东北版初版，属于生活书店出版的《新知识初步丛书》；1950年由三联书店在北京出版，改名《文学浅说》，属于《新中国百科小丛书》。

一 文学是什么呢？

就你读文学作品的心得来看

朋友！请让我先这样设想，你现在正要翻开这本小册子来看，一定是对于文学有点感兴趣，或者你是喜欢看看小说，或者喜欢读读诗；但是你心里却有一些问题，想从这本小册子里找到一些解答；这些问题之中的第一个，便是文学是什么？

文学究竟是什么呢？我想你既经看了一些小说，读了一些诗，未必是完全不知道的；假若你以为自己实在是完全不知道，那是因为你没有好好地想过的缘故。

你不是读过白居易的《长恨歌》、韦庄的《秦妇吟》吗？看过曹雪芹的《红楼梦》、茅盾的《腐蚀》吗？脑子里一定还留下有一些人物和事件的印象，心里一定还为这些人物和事件或者悲伤、或者愉快，而且自己也一定认为读了这些之后，多懂得了一些世态和人情。

就拿《腐蚀》这小说来说吧。当你读这本小说的时候，主人

公赵小姐的容貌、态度、言谈和动作，便是始终浮现在你脑筋里；她陷于特殊人物的圈子里的悲惨的遭遇、和她无时无刻不在警觉和奋斗的神经紧张的生活里面，也始终叫你为她提心吊胆，为她愤怒或高兴；并且你这时更明白了：在目前我们所处的环境中，吃人的魔鬼们是怎样的活跃、猖獗；怎样残酷地陷害中华民族优秀的儿女，又怎样卑鄙无耻地过着糜烂的荒淫的生活；这些魔鬼们决不是中世纪的《聊斋志异》里的人物，而是可能出现在你的前后左右，妨碍你的生活，残害你的生命，腐蚀民族的前途。

你读《腐蚀》的时候，得到了一些事物的印象，激动了感情并增长了知识，读其他文学作品的时候都会是如此。

因此，你就可以知道文学是给予我们一些事物的印象，激起我们的感情，增长我们的认识的。是不是呢？我想你是不会作否定的答复的，那么你就不是完全不知道什么是文学。

可是你只是看了一些小说，读了一些诗；并没有看过什么文学理论的书籍，或者看是看了几本，觉得还不太明白，因此心里还有一些问题，就譬如我们在上面所说的——文学是给予我们事物的印象、激起我们的感情、增长我们的认识的——这句话，若是当作“文学是什么”这个问题的答复，你还是不免怀疑，也许要问：文学只是这样的吗？或者文学为什么是这样的呢？

这样的疑问是很有道理的，我们上面那句话，也不是适当的完全的文学的定义。也就是说，单是就你读了一些文学作品所给予的心得来看，你虽不是完全不知道文学是什么，却并不能完全知道文学是什么。

那么我们就根据上面所说的更进一步来看，文学为什么能给予我们一些事物的印象？为什么能激起我们的感情？又为什么能增加我们的认识？

文学是表现事物的形象的

第一、为什么文学能够给予我们一些事物的印象呢？

关于这个问题，我们是容易答复的。因为凡是我們读过的文学作品，它说的人物或事件，都是非常具体的。某个人是怎样笑、怎样哭、怎样说话、怎样走路、甚至是怎样想事情；某件物品的颜色怎样、形状怎样、在怎样的地方、和别的物品是怎样的关系，甚至是怎样的为人所使用，都说得非常具体而明白，好像这些人和物品就在我们面前一样，这是文学作品和其他一般的科学书籍所不同的地方。关于这点，我们若是用简单的话概括地说来，就是：文学是表现人物和事件的具体的形象，不是叙述空洞的抽象的理论的。

一般的科学书，不论是自然科学的书也好、或社会科学的书也好，都是跟我们讲解一些空洞而抽象的道理。例如一本物理学的书，它会告诉我们物体是遇热便会膨胀，遇冷便会收缩；或者一本经济学的书，它会告诉我们钞票发行得太多，超过了商品流通所需要的数量，物价便要高涨。这种例子可以证明一般的科学书籍，只给予我们一些抽象的理论；我们由它不能得到一些人物或事件的具体的印象。

可是文学是相反的，如上所说，它不是跟我们讲些抽象的理论，却是跟我们讲一些具体的人物或事件。告诉我们人物或事件的各方面：人物的容貌、姿态、言谈、动作和性格；事件的发生、发展、结局和影响等等，讲得淋漓尽致，叫我们一看这书，便能在我们脑子里生出具体的印象。

因此我们可以这样说：文学之所以能给予我们事物的印象，因为文学不是叙述抽象的理论，而是描写事物具体的形象的。

文学传染感情的问题

第二、文学为什么能激动我们的感情呢？对于这个问题，你一定觉得不是上面那个问题一样的容易答复吧？因此你曾为了它翻看过理论的书籍也说不定。在那些书里，就有人告诉了说：文学是传染感情的。这就是说，作者在文学作品里表现了他的感情，于是我们一读这书，便能由这作品接受作者所表现的感情，好像经过热的导体我们可以接受发热体的热一样。

当你一得到这样的解答，自然满心高兴，文学是表现着作者的感情，那是不成问题的。可是再一细心地想：上面曾说文学是描写事物的形象的，这里又说文学是传染感情的，两者的关系应当是怎样的呢？是不是一个对而另一个不对，或者一个是根本的而另一个是附属的呢？

对于这两个问题我们暂不作详细的说明，但是我们先会想到一些常识范围之内的事实。第一是我们的感情的表现必定要借一些有形的事物然后才能传达给别人，如忧愁时便欷眉蹙额，快乐时便手舞足蹈，别人看见我的欷眉蹙额才知道我的忧愁，看见我手舞足蹈才知道我快乐，倘若我心里虽然翻腾着种种感情，但是表面上一点也不表现出来，别人实在是无从知道的。文学里作者的表现感情，也不能不借些有形的事物，而这些有形的事物决不是仅仅是指文字；文字固为有形的事物，而文字若是不再表现其他客观存在中的有形的事物，文字将是无意义的。于是文学的表现感情，则必借客观存在中的事物之形象，这是一定的了。

于是对于上面的第一个问题，我们已经可以得到一个简单的答复了。

第二是我们的平时感情的激动必定还由于有些客观上的诱因，例如我们看到一个衰老的老太婆在行乞才生怜悯之情，听见

邻家的主妇在哭她死了的儿子才生悲哀之情；固然也有为自己的事情，或者身体上的不舒服而动感情的事；可是这也是客观的原因。我们不会只为忧愁而忧愁，为悲哀而悲哀的；若是毫无客观的原因，我们是不会激动感情的。因此一个作者的感情，当他要借文学来表现时，也一定是先有客观原因的，决不是毫无客观的原因，便自发地掀起一种感情。于是所谓作者要借客观事物来表现他的感情，其实是因为一种客观事物引动了他的感情，于是他要来表现这客观事物，不过在表现这客观事物时，同时也就表现了感情，那是自然的。

因此文学是以表现客观事物的形象是第一义的，而表现作者的感情是第二义的。

另一方面，假若我们再看看我们自己读文学作品的经验，究竟它是怎样激起我们的感情的？对于上面的说明也可以增加一点理解。

例如当我们读《红楼梦》时，你曾经流过眼泪吧？或者是觉得悲哀过吧？那是为什么呢？很显然的，你不是为作者曹雪芹悲哀，流眼泪，而是为晴雯的被逐出大观园，为黛玉的病死潇湘馆。这就是说，你的悲哀，流眼泪，不是由于接受了曹雪芹的感情的传染，而是为了《红楼梦》里描写了一些可以叫你悲哀、流眼泪的人物和事件。

这个例子便可以说明，我们读文学时的激动感情，不是由于接受了作者的感情的传染，而是在文学里描写了可以叫我们激起感情的人物和事件。

那么我们原来的问题。若是按照有些书里的解答，说文学是传达作者感情的，还是不能叫我们满意。

怎样事物的形象能激起我们的感情

于是现在我们的问题却推进了一步。文学是表现事物的形象的，但要表现怎样事物的形象才能激起我们的感情呢？

怎样的事物才激起我们的感情呢？对于这个问题，首先我们可以答复一点，就是我们熟悉的事物才能激起我们的感情，不熟悉的不能激起我们的感情。譬如有一个野兽在这里，我们平时没有看过、也没有听过，假若它有什么痛苦决不会引起我们的悲哀，它有什么愉快也不会引起我们高兴。又如一个陌生的人，无论他怎样苦痛。不会如自己朋友一样引起我们的关心；或者一个邻人，无论怎样愉快，不会如自家人一样引起我们的高兴。因此愈是熟悉的事物，愈能激起我们的感情，这是一定的。

但是也有是很熟悉的事物也并不能引起我们的感情的。譬如我现在写字的桌子，当然是我很熟悉的，可是我对他是并不怎样感兴趣；又如我看对面那个泥水匠在和粉墙的泥土，看了一下也毫无什么感动。可见单是对于事物的熟悉尚不一定便引起感情的激动。

这些事物为什么不能激起我们的感情呢？很显然是因为它们是平凡的琐屑的事物。

平凡琐屑的人物或事件，就我们读者和作者来说，是没有多大意义的，不为我们所关心的人物或事件；而就人物或事件本身来说，便不是代表的、标准的人物或事件。

为什么一个人物或事件可以成为标准的、代表的呢？就是这人物或事件富有同种类的人物或事件的一般性。譬如说张三是标准的商人，这就是因为张三富有商人的一般性。凡是做商人的条件他都十分具有；又如说李四是今日中国青年的代表，也就是因为李四富有今日中国青年的一般性，凡是今日青年的长处或短

处，在他身上都表现得非常明白。这样富有同种类的一般性的人物或事件，是标准的人物或代表的事件，也就是典型的人物或事件，不是平凡琐屑的人物或事件。

典型的形象能激动我们的感情

典型的事物，因为富有种类的一般性，我们在平时若是对这种类的某些事物稍有所知的话，对于这一典型的事物，便不会是漠不关心，而是要给予相当的注意。若是一个好的人物，我们便会对他感到亲切，希望他幸福；若是一种坏的事件，我们便会感到恐怖，担心再要继续下去；而且惟其因为我们平时对于这一种类的事物已有所知，我们便会自然想更完全地知道它；而典型的事物的富有种类的一般性，也就是它表现着这种种类的一般性比较完全些，于是它能够给予我们对于这一种类的更完全的认识，也就是能给予我们一种欲望的满足。

就是因为典型的事物，一方面能使我们对它关心，使我们对它起感情的共鸣；另一方面能使我们得到一种欲望的满足，使我们由它得到精神上的愉快；于是文学能激动我们的感情。

因为文学所描写的典型的事物，是富有种类一般性的事物，就这一点来说，文学是和历史不同的。历史书里有些人物的传记或事件的叙述，有时也相当详尽，但是很少有文学趣味，很少有能激动我们的感情的，这就是因为这些历史书里所记录的或者是些平凡琐屑的人物和事物，或者是人物和事件的平凡琐屑的一面。自然，更多的历史书籍则是因为对于人物或事件的记述太简单了，太抽象了，根本不能得到它们的具体的形象的认识，更不容易激动我们的感情。

总之，文学因为是描写人物或事件的具体的、典型的形象，所以能引起我们感情的共鸣，给予我们精神的愉快。

文学借形象表现事物的真理

第三、文学为什么能增长我们的认识呢？这个问题也是比较简单吧？即由上面的说明，我们也可以答复：就是因为文学所描写的究竟是客观现实界的一些事物，是社会上的人物或事件，而且是社会上的典型的人物或事件。

我们的知识都是从客观现实界来的，也就是说我们的认识都是外界事物的反映，文学给予我们一些实际的事物的形象。也就是给予我们对外界事物的一些认识。孔子曾说，读了《诗经》，“多识于鸟兽草木之名”，便是这个道理。

文学不仅告诉我们一些自然事物——鸟兽草木，而更多地告诉我们一些社会事物。在文学里，除了童话、寓言、神话等几种形式的作品，有不少是以自然事物为主人公的以外，其他形式的作品，几乎都是以社会事物为主人公。就说童话、神话或其他形式的作品是以自然事物为主人公的，但它们决不是单纯自然状态的事物，而是社会化了的自然事物。譬如说，在神话里的云、雨、山、水，都可以想事情，可以说话；在童话里的青蛙、狐狸，都可以过人一样的生活，这就是一般所说的拟人化，也就是这里所说的社会化。因此它们虽然是自然事物，却是过的社会生活。也就是文学给予我们一些社会事物的认识。所谓社会事物，是由于社会上人和人的关系所规定的事物，和自然事物有点基本的不同之点就是，不仅是指外表的形象，同时还是指事物间的相互关系。因此所谓文学给予我们对于外界事物的认识，也就不仅是事物的形象，同时也是事物的关系，而且主要的是事物的关系。这种事物的关系即是事物的规律，法则，也就是文学不仅给予我们事物形式的认识，而且给予我们事物规律、真理的认识。

因为文学是描写富有一般性的典型的事物，我们认识了这个